

凡先生
／著



一江春水化千愁

李煜传

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
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

剪不断，理还乱，是离愁。
别是一般滋味在心头。



春水化千愁

李煜传

凡先生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江春水化千愁：李煜传 / 凡先生著. —北京：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2017.2

ISBN 978-7-5639-5108-6

I. ①— … II. ①凡 … III. ①李煜(937-978)
—传记 IV. ①K827=4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12060 号

一江春水化千愁——李煜传

著 者：凡先生

责任编辑：石嬿飞

封面设计：尚世视觉

出版发行：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 邮编：100124)

010-67391722 (传真) bgdcb@ sina.com

出版人：郝 勇

经销单位：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32

印 张：7.75

字 数：131 千字

版 次：2017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7-5639-5108-6

定 价：3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010-67391106)



岁月无期，终被铭记（代序）

就这样开始了，从整个寒风落雪的凄凉冬日，到半个艳阳鸣蝉的灼灼夏日，时光晃晃而来，像是做了一场意犹未尽的梦：秦淮河上结了冰，远处的金陵被白雪覆盖，古朴的城墙，素白的楼宇，还有梅花树下锦帽貂裘的李煜，以及身边倾城倾国的大周后、小周后。他们沿着岁月的长廊行走，走过了寒冬，走过了酷暑，最终走到了岁月的尽头。

所幸，我是千百年后默默无闻的“书生”，在这场繁华即将落尽的时候，可以将这个末世君王一生的恩爱、情愁、怅惘和无奈统统写进书里。提笔时，竟将他的风骨柔情也一并带到了自己的灵魂中。

只读李煜的词，我们就知道他是一个温婉多情的人。出

身帝王世家的李煜，自幼就接触着萧墙下如履薄冰的惊险，却并没有掩埋他的本心。他向往纵情山水，向往种田喂马，向往临风作词，所以他的诗词，宛如空谷幽兰，既清新脱俗，又雅俗共赏，从文人墨客到山野樵夫，无一不奉为经典。

他相信轮回转世之说，而我也一直坚信每段相逢的故事，定是前生的铺垫。前世今生，这样混淆不清的纠缠，或许就是上天有意的安排。所以我心怀感谢，感谢他的爱恨，感谢他的惆怅，感谢他的词与杜康，遥遥千年，竟还能影响我的一生。

他与娥皇这段被命运摆布的姻缘，用了十年来相依相偎，却要用一生来相互别离。在他悲痛欲绝的岁月里，是小周后给了他浓烈如血的情缘，尽管他的南唐经历了灭亡，他的身份变成了囚犯，却依旧能将一身的尘埃洗净，与小周后同衾而亡。原来爱情不论轰轰烈烈，不论平淡无奇，最后的结局正如生命的结束，都是崩塌化作尘土，生生做了后人的养分。

我们一路走来都在追逐梦想，在这条路上死掉了爱情、友情、青春和自由，我们都毫不在乎，就像是生活在锦衣玉食中的李煜。亡国令他背上了行囊，从此便无关风月，只将一壶忧愁醉在诗词里。

其实这么久以来，忽然发觉，李煜给人的感觉不仅仅是温婉如玉，更多的是蒙在他身上淡若游丝的神秘。或许就是

他自己也不曾想到，千百年之后的探索中，会有这么多的人将目光和心思都花费在南唐这个在乱世中的小国，更不会想到他的一生会被无数的学者、史学家写成传奇故事。尽管有褒有贬，这也只能说明他的过人之处。

写到了这里，再回过头去重新打量，才知道自己已经被李煜的性情所感染，时而柔弱似水，时而冷漠成冰，正如他的“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真正的苦恼不会形于言表，所以一抬头我就看见了李煜的笑容。

然而自始至终，我都不喜欢写别人的故事，不论是真实的，还是虚构的，总觉得他们这样或那样的故事都会对自己造成冲击。所以我不会写人物，不会写情节，只是习惯性地将情绪发泄在文章里。这么长时间以来，我反复阅读李煜的一生，且开始觉得，世上发生的故事都是上天精心构造的，这使我打心底里开始兴奋，然后波及成了自信。

活着，爱着，所以才要继续写下去。

——岁月遥遥无期，你我终被铭记。



目 录

第一章 南国风光正无限

第一节	三千里地山河	/	003
第二节	谁与韶光共憔悴	/	012
第三节	试问繁华何处在	/	021
第四节	满城尽带黄金甲	/	031

第二章 此情欲懂问苍天

第一节	世上如侬有几人	/	041
第二节	众里寻他千百度	/	051
第三节	重按霓裳歌遍彻	/	059

第三章 物是人非事事休

第一节	天教心愿与身违	/	069
第二节	时来天地皆同力	/	077
第三节	染尽红尘妄信佛	/	086

第四章 相思离愁总无情

第一节	寻春须是先春早	/	095
第二节	愁恨年年长相似	/	105
第三节	失却红颜韶光老	/	116
第四节	无为在歧路	/	124

第五章 纵有风月亦断肠

第一节	人生长恨水长东	/	135
第二节	鸦啼影乱天将暮	/	143
第三节	九曲寒波不溯流	/	149

第四节 别是一番滋味 / 157

第六章 半世浮华半世灰

第一节 声断已随风 / 171

第二节 不堪闲坐细思量 / 180

第三节 此情只能忆当年 / 187

第四节 风雪三尺肃寒烟 / 195

第五节 无奈夜长人不寐 / 203

第六节 山河永寂 / 214

目

录



第一章 南国风光正无限



第一节 三千里地山河

四十年来家国，三千里地山河。凤阁龙楼连霄汉，玉树琼枝作烟萝，几曾识干戈。

一旦归为臣虏，沈腰潘鬓消磨。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犹奏别离歌；垂泪对官娥。

——南唐·李煜《破阵子》

在中国恢宏磅礴的历史长卷中，唐朝无疑是浓重的一笔。从唐高祖称帝建立唐朝，到天祐四年（公元907年）朱温灭唐建立后梁，前后近三百年岁月，历经“贞观之治”“开元盛世”，使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乃至法律都达到了鼎盛时期。

然而岁月并不会宠幸任何一个朝代，动荡的风雨像是层峦叠嶂的群山丘壑，重重地压到了大唐笔直的“脊梁”之上。

大唐江山从唐玄宗统治后期开始逐步走向了衰落，长达八年之久的“安史之乱”，使正值盛年的大唐内忧外患，一蹶不振。各地起义又连续不断，辉煌的唐王朝从此走上了一条不归的衰亡之路。

当时唐朝的政治已经彻底腐败，再加上一些宦官勾结，建立了藩镇势力，企图蚕食大唐基业，这就是直接导致大唐覆灭的政治毒瘤。

天祐四年四月，这正是每年洛阳城的牡丹花开得最好的时节，却不料也是大唐的命数走到尽头的时候。当时作为藩镇割据的代表人物朱温，这个依靠黄巢起义起家最后又出卖起义军的小人，终于等到了千载难逢的时机，杀掉了唐昭帝，迫不及待地即位登基，改了大唐的国号换作大梁，史称后梁。

从此，中国历史进入了史书中称作“五代十国”的时期。这是自春秋战国、魏晋南北朝十六国之后又一个大混乱时期。

然而没有根基的浮萍终究无法长久在历史的长河里扎根生长，整个五代时期历经五十三年，犹如卷土而来的一群土匪贼寇，占据着一个个“窝点”，贪图享乐，草菅人命。但是岁月对百姓还算是仁慈，在这些权力还未滋生出更为疯狂的欲望时，就草草地让历史呼啸而来的风尘遮盖了这个时段，一切都成了过往云烟。

可是岁月并不知道，就是这犹如昙花一现般短暂的五十

三年时间，却让北方的万里黄土化作百姓的埋骨墓地，天下间到处是烧杀掳掠，到处是流血哀恸，杀戮和硝烟笼罩在神州大地的天空之上，这种无休无止的战争是继“安史之乱”之后又一场末世的浩劫。

直到公元 960 年宋太祖赵匡胤发动陈桥兵变建立大宋王朝才止住了这种战争的继续蔓延。

这段惨痛的历史时期是中国由统一走向割据混战，又由割据混战渐为统一的动乱时期，是刀光剑影、群雄逐鹿的时期，同样也是百姓朝不保夕、家破人亡的悲惨时期。

而与这北方大地战火纷飞不同的是，长江南岸这片富饶的温柔水乡并没有受到西北各部族的侵扰，这里虽然前前后后也建立了不少国家，但是并没有如北方那些所谓“国君”一般残暴横行，他们毕竟是生在软语温床上的江南小生，并没有把扩大疆土作为他们野心宏图中的一部分，他们或许想要的只是沉溺在声色享乐之中，将这世间的繁华一一享尽，才使得江南百姓得以在乱世之中休养生息。

再者加上江南自古民风温软，素来就有临江诗酒，画舫作乐的传统，上自深宫内院，歌舞升平、倚红偎翠；下至民间街巷，吟风弄月、乘醉风流。这般太平生活，自然而然地就会有无数不甘寂寞的风流才子横空出世，于是在唐朝后期便已经产生的长短句开始几经演绎升华，最后与集南北汉胡

多种音乐之大成的“燕乐”相辅相成，才最终演化成后来的词曲。

当时词曲推陈革新，以优美的韵文形式开始在民间流传。乐坊酒宴之上慢慢地流行起这种节奏灵活、曲风婉转的艺术，渐渐地由那些有权势的人推荐到皇宫内院，最后这种与律诗齐名的艺术形式真正地开始盛行起来。

那时候的词曲取材多来自边关征战，北方雄关铁血，征战连绵，赤血三千里，尸骨尚还无人收，这或许正是江南才俊泼墨挥毫最好的引子；或是有志之士将内心中那股子不吐不快的慷慨奋进化成了字迹；或是思妇对那生死未卜的征夫满心的思念和期盼之情。

而李煜与他的父亲就生活在这样一个时代里，这既是一个征战不休的乱世，又是词锋闪耀的盛世，后人在这五代十国之中之所以对南唐这样的小国情有独钟，和这两位南唐国君在中国文学历史中创造的辉煌成就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

然而叙说李煜之前却不得不提及他的祖父——李昇，乱世之中李昇才真真切切的是一个伟岸的传奇。尽管在史书之中只是轻描淡写，一笔带过了他的成就，其实细细想来，在那样一个狼奔豕突的局面之中能够占据一方建立南唐的乱世君王，怎么可能仅仅是一个平庸无闻的人。

真可谓乱世之中出枭雄，想那罗贯中笔下的《三国演

义》，群雄争霸，三国鼎立，战争虽让无数的百姓蒙受了灭顶之灾，但是就是在那样纷纷扰扰的环境之下，无数的英雄儿女像是繁星一般相继出世，那不是混迹在皇宫深处的尔虞我诈，而是在惊险血腥的战场上斗心机。那是背负了无数人命的责任和包袱，看似云淡风轻，一挥衣袖就还给了这万里河山一片朗朗乾坤，实则要韬略过人，决胜千里。

李昇不过是战火硝烟下一个衣不蔽体、食不果腹的孤儿，流浪中被正在攻打濠州的杨行密带回了家中，收为义子。然而俊杰少年的天资却不能得到同龄人的接纳，杨行密只好将李昇托付给心腹徐温，李昇辗转之下又成了徐温的义子，改名换姓叫作徐知诰。

小小年纪的徐知诰稍作打理便清俊脱俗，仪表不凡。想当年杨行密之所以选择将知诰带回家中，怕就是看重了他绝非寻常庸俗之辈吧？

徐知诰初来徐府，便展现了惊人的管理能力，将这偌大的徐府上下打理得井井有条。这聪明能干的小孩儿很快便得到了徐温夫妇的喜爱。

知诰自幼失怙，孤苦伶仃，自然知道恪守孝道，承颜侍膳，面对徐温亲生孩子的挑衅也并不争锋，而是处处退让。这般分寸有度，进退从容，也使得徐知诰以后皇权在手时，依旧毫不骄奢淫逸，对满朝文武百官也能礼遇从谏，对南唐

百姓更是爱护有加，处处体恤。

九岁那年的知诰去书房中为徐温掌灯时，灵机一现，随即出口成章，借这一盏青灯，吟出一首《咏灯》。

一点分明值万金，开时惟怕冷风侵。

主人若也勤挑拨，敢向尊前不尽心。

这一首咏物诗以明灯自喻，自是一语双关，弦外有音。而徐温一生戎马战场，深知人间百态，知诰期盼得到关注和重视，在徐温眼中分明就是鸿鹄远志而身在燕雀之列，徐温又惊又喜，自然也有了往后好生对待的念头。

于是，徐知诰十岁的时候，徐温就将徐府上下大小的事务全部交给知诰来打理，徐温内心很清楚，知诰有远大的抱负，必须从小就要锻炼办事的能力。在中国古代的宗法社会中，国与家本就是相连相通的，治家是小，治国是大。

好在徐知诰本就是治国治家的好手，徐府上下几百口人的衣食住行、迎宾设宴、祭奠婚丧全部由他一人筹划再落实，花销开支和俸禄进贡徐知诰都已了然于胸。这短短不过两年的时间，知诰仿佛变成了一个老成的管家，徐府上下对他莫不刮目相看，交口称赞。

而在这些事务告一段落的闲暇时候，知诰还会忙中偷闲，